

批出普通食肆的正式牌照或將之續期的費用

普通食肆的大小 (以樓面面積計)	批出正式牌照的費用 ^註 (每年應付)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費用 (每年應付)
	\$	\$
不超過 100 平方米	1110	2520
超過 1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50 平方米	1730	3140
超過 1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 平方米	3000	4410
超過 2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50 平方米	3940	5650
超過 2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 平方米	5150	6860
超過 3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50 平方米	6460	8170
超過 3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 平方米	7710	9420
超過 4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50 平方米	8980	10690
超過 4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 平方米	10260	11970
超過 5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600 平方米	12150	13860
超過 6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700 平方米	14650	16360
超過 7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800 平方米	17170	18880
超過 8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900 平方米	19670	21380
超過 9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000 平方米	22190	23900
超過 1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0 平方米	36040	37750
超過 2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0 平方米	60460	62940
超過 3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0 平方米	85600	88080
超過 4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0 平方米	110780	113260
超過 5000 平方米	123360	125840

批出普通食肆的暫准牌照或將之續期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訂明
費用的一半

註：消防處已於2025年11月1日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師規例》，新簽發牌照費用已剔除消防處相關訂明費用；而續牌費用則維持不變。

批出水上食肆的正式牌照或將之續期的費用

水上食肆的大小 (以樓面面積計)	費用 (每年應付)
不超過 100 平方米	2520
超過 1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50 平方米	3140
超過 1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 平方米	4410
超過 2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50 平方米	5650
超過 2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 平方米	6860
超過 3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50 平方米	8170
超過 3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 平方米	9420
超過 4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50 平方米	10690
超過 4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 平方米	11970
超過 5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600 平方米	13860
超過 6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700 平方米	16360
超過 7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800 平方米	18880
超過 8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900 平方米	21380
超過 9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000 平方米	23900
超過 1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0 平方米	37750
超過 2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0 平方米	62940
超過 3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0 平方米	88080
超過 4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0 平方米	113260
超過 5000 平方米	125840

批出水上食肆的暫准牌照或將之續期

正式牌照的訂明費用的一半

批出小食食肆的正式牌照或將之續期的費用

小食食肆的大小 (以樓面面積計)	批出正式牌照的費用 ^註 (每年應付)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費用 (每年應付)
	\$	\$
不超過 100 平方米	400	1810
超過 1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50 平方米	860	2270
超過 1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 平方米	1750	3160
超過 2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50 平方米	2360	4070
超過 2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 平方米	3250	4960
超過 3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50 平方米	4150	5860
超過 3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 平方米	5060	6770
超過 4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50 平方米	5940	7650
超過 4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 平方米	6880	8590
超過 5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600 平方米	8210	9920
超過 6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700 平方米	10020	11730
超過 7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800 平方米	11830	13540
超過 8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900 平方米	13610	15320
超過 9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000 平方米	15410	17120
超過 1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0 平方米	25310	27020
超過 2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0 平方米	42560	45040
超過 3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0 平方米	60560	63040
超過 4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0 平方米	78560	81040
超過 5000 平方米	87570	90050

批出小食食肆的暫准牌照或將之續期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訂明
費用的一半

註：消防處已於2025年11月1日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師規例》，新簽發牌照費用已剔除消防處相關訂明費用；而續牌費用則維持不變。